

# 莱州市人民政府

##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莱州市政务公开工作坚决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上级文件精神，着力细化工作部署，推进五公开、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、加强平台建设、强化监督保障工作，在全市政务公开领域拓宽公开范围，全力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序开展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着力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。加强政务公开组织领导和工作能力建设，专题研究制定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年度工作要点，全面分解压实工作任务，严格管理、规范操作，有效保障工作的稳步推进。对照 26 个试点领域标准指引，结合本级政府权力事项清单和公共服务事项清单，全面梳理、动态调整，顺利完成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编制工作。按照省、市安排部署，按照各单位职责调整情况，重新编制了主动公开基本目录，并向社会公开，其中明确说明了主动公开事项的公开时限、公开内容以及公开时限等信息。2020 年共通过政府网站发布各类政府信息 6400 余条，包括回应关切、政策文件、政策解读、人事任免、市政府会议、政府公报、政府工作报告、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等信息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。2020年，莱州市人民政府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106件，总数较去年增加23件，其中，信函及传真申请79件，网上申请及传真申请27件，主要涉及政府工作报告、政策文件等方面的内容。已办理答复106件，答复率为100%。为准确规范答复申请人，及时按照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调整了《莱州市处理政府信息公开流程图》和《政府信息公开告知书》，严格按照法定时限进行答复，未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一是**加强公开专栏信息管理**。根据单位职能，对政府信息进行分类，调整信息发布目录，做到信息与目录一致，方便群众查阅。二是**规范政府信息管理流程**。在政府信息制作或保存之前，确定公开属性，对属于公开范围的信息，做到“应公开，尽公开”。同时，充分发挥社会评议的正向激励作用，促进政府信息规范规范公开。在信息向社会发布之前，严格落实信息保密审查机制，保证信息安全。三是**强化人员培训管理**。重点抓好专职人员培训，深入学习和掌握政务公开工作的新规定、新要求。对信息公开指南、依申请公开答复等事项内容及时进行了调整说明，明确公开内容和申请答复时限。2020年，组织开展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培训会议、专题会议2次，累计培训人员300余人次。四是**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**。对于在政务公开工作中

出现重大失误的单位进行全市通报，并在年底考核中予以扣分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。一是对政府网站进行升级改版。此次改版以“强化政府信息公开主渠道作用，满足政民网络互动需求”为目标，新增调整栏目设置，升级“政府信息公开系统”。升级改版后的网站，扩大了政府信息公开板块。二是优化政府网站信息公开专栏。对行政权力运行、重点领域等信息建立专题展示页面，为群众提供查询入口。对政策文件建立了文件集中发布平台，分类展示市政府、市政府办公室文件，提高群众查询便利性。

（五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。依法落实权责清单公开要求，组织各镇街、各单位编写行政机关机构职能目录，规范公开政府机构权力配置情况。围绕打造莱州营商服务品牌，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市场监管规则 and 标准，更好服务市场主体。推进综合办事服务信息全过程精准公开。按照“谁执法谁公示”原则，推动行政执法职责、依据、程序、结果等向社会公开。适应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要求，准确做好疫情信息发布工作。进一步加大财政预决算、公共资源配置、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、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的信息公开力度。2020年，通过建设专栏及专门栏目的形式对重点领域政府信息进行公开展示，做到信息公开及时、完整、细化，方便公众查阅。

（六）建议提案办理情况。建设专门页面，集中发布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情况，统一规范发布格式，并单独增加检索功能。

（七）监督保障情况。一是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全市行政机关年度绩效考核，持续做好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常态化监测，及时解决存在问题，认真做好省、烟台市政府网站、政务新媒体检查抽查问题整改。印发《莱州市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，首次在全市层面对政务公开工作实行百分制量化考核，促进各行政机关认真履行职责，系统提升考核工作的科学性、精准性。2020年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卫生健康局、民政局位列考核第一等次。二是加强经费保障。引入第三方监管机构，加强日常监管；不断加大对政务公开工作经费的保障力度，保障政府网站升级改版。三是强化宣传培训。积极向省政府办公厅“政务公开看山东”专栏和微信公众号投稿，宣传我市政务公开亮点工作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4	4	14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84	-6	441025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3784	+42	6047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442	0	6302
行政强制	148	0	528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5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544	47212 万元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06	0	0	0	0	0	106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72	0	0	0	0	0	72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2	0	0	0	0	0	2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1	0	0	0	0	0	1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
		5. 属于三类内部 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 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 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 事项	1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 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 相关政府信息	23	0	0	0	0	0	23
		2. 没有现成信息 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 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 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 类申请	3	0	0	0	0	0	3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 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 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
	5. 要求行政机关 确认或重新出具 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5	0	0	0	0	0	5
	(七) 总计	107	0	0	0	0	0	107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3	0	0	0	3	1	0	0	0	1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，莱州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与上级要求和公众期待相比还有一定差距，主要是个别部门存在政府信息公开不及时、不规范的情况，部分部门仍存在机构设置和人员配置上的薄弱环节，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需持续推进，公开专栏规范化建设有待加强。2021年，我市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新《条例》，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：



一是做好对部门开展定期轮检工作。每个月对所有镇街和部门进行全面轮流检查，当面指出部门在政府信息公开中存在问题，轮检结束后针对轮检结果进行通报，有效促进我市政务公开水平的提高。

二是配齐配强政务公开专职人员。要求各镇街、各单位配足专业人员，并将各单位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分管领导、业务科室负责人、具体工作人员名单进行上报备案，以便保持沟通联系，及时对部门公开情况进行指导监督。

三是加强平台建设。与技术公司对接，结合烟台市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情况进行改版升级，提高页面展示直观性、检索便利性。